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单位职能不予公开。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9 个科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农村合作经济管理科，规划财务科，科技教育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种植业管理科，畜牧兽医科，农业机械化推广科，乡村振兴促进科、乡村产业发展科。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编制数 143，实有人数 251 人，其中：在职 133 人，增加 20 人；退休 118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2,253.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222.5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401.2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9,821.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44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30.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37,736.26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9.9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30.75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249.3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6,249.3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59.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3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9.9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38,502.58	支出总计	38,502.58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38,502.58	32,222.52	2,401.24	29,821.28						30.75	6,249.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3	356.53	356.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53	356.53	356.5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03	62.03	62.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65	52.65	52.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85	241.85	24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44	128.44	128.4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44	128.44	128.4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78	51.78	51.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5.44	75.44	75.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	1.21	1.21									
213			农林水支出	37,736.26	31,546.18	1,724.90	29,821.28						30.75	6,159.33	
213	01		农业农村	17,554.15	14,144.59	1,724.90	12,419.69						30.75	3,378.81	
213	01	01	行政运行	709.16	706.46	706.46							2.70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018.43	1,018.43	1,018.43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235.82	187.73		187.73						3.09	45.0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876.93	1,380.00		1,380.00							496.93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593.17	2,307.06		2,307.06							1,286.11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709.40	709.40		709.4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320.78	2,242.50		2,242.50							78.28	
213	01	48	渔业发展	49.00	49.00		49.00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016.49	5,544.00		5,544.00							1,472.49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4.97									24.97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319.57	14,943.00		14,943.00							2,376.57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828.89	4,980.00		4,980.00							1,848.89	
213	05	05	生产发展	9,740.69	9,250.00		9,250.00							490.69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0.00	713.00		713.00							37.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862.54	2,458.59		2,458.59							403.95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862.54	2,458.59		2,458.59							403.9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9.98										89.98	
215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9.98										89.98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般公 共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 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5	98	02	制造业	89.98										89.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38	191.38	191.3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38	191.38	191.3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1.38	191.38	191.3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8,502.58	2,401.24	36,101.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3	356.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53	356.5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03	62.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65	52.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85	24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44	128.4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44	128.4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78	51.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5.44	75.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	1.21	
213			农林水支出	37,736.26	1,724.90	36,011.36
213	01		农业农村	17,554.15	1,724.90	15,829.25
213	01	01	行政运行	709.16	706.46	2.7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018.43	1,018.43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235.82		235.82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876.93		1,876.93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593.17		3,593.17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709.40		709.4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320.78		2,320.78
213	01	48	渔业发展	49.00		49.00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016.49		7,016.49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4.97		24.97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319.57		17,319.57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828.89		6,828.89
213	05	05	生产发展	9,740.69		9,740.69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0.00		750.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862.54		2,862.54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862.54		2,862.5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9.98		89.98
215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9.98		89.98
215	98	02	制造业	89.98		89.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38	191.3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38	191.3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1.38	191.3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2,222.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2,222.5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3	356.5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44	128.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1,546.18	31,546.1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38	191.3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32,222.52	支出总计	32,222.52	32,222.5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32,222.52	2,401.24	29,82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3	356.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53	356.5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03	62.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65	52.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85	24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44	128.4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44	128.4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78	51.7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5.44	75.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	1.21
213			农林水支出	31,546.18	1,724.90
213	01		农业农村	14,144.59	1,724.9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706.46	706.46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018.43	1,018.43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187.73	187.73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380.00	1,38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307.06	2,307.06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709.40	709.4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242.50	2,242.50
213	01	48	渔业发展	49.00	49.00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5,544.00	5,544.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943.00	14,943.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980.00	4,98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9,250.00	9,250.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13.00	713.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58.59	2,458.59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58.59	2,458.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38	191.3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38	191.3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1.38	191.3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401.24	2,342.63	58.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9.33	2,219.33	
301	01	基本工资	603.31	603.31	
301	02	津贴补贴	420.39	420.39	
301	03	奖金	427.88	427.88	
301	07	绩效工资	196.98	196.9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1.85	241.8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22	127.2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	1.2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0	9.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91.38	191.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2		58.62
302	01	办公费	5.82		5.82
302	05	水费	0.72		0.72
302	06	电费	4.39		4.39
302	07	邮电费	4.32		4.32
302	08	取暖费	3.72		3.72
302	11	差旅费	0.99		0.99
302	16	培训费	3.00		3.00
302	26	劳务费	11.97		11.97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	28	工会经费	4.83		4.83
302	29	福利费	7.24		7.2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2		9.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30	123.30	
303	02	退休费	114.68	114.68	
303	05	生活补助	8.57	8.57	
303	09	奖励金	0.05	0.0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9,821.28		1,131.09	13,896.09			14,144.10		6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9,821.28		1,131.09	13,896.09			14,144.10		650.00		
213	01		农业农村		12,419.69		846.09	5,459.50			5,664.10		450.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 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伊州财农 【2024】66 号	151.78		151.78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2025 年自治区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动物防疫补助）伊州财农【2024】 82 号	35.95		23.15	8.00			4.8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伊州财 农【2024】58 号	1,140.00			1,140.0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伊州财农 【2024】76 号	240.00			24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一 喷三防、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 高效）伊州财农【2024】74 号	433.06		433.06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 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伊州财农	919.00			919.00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024】73号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5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畜牧业发展）伊州财农【2024】73号	400.00		54.00	346.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畜牧业生产发展）伊州财农【2024】80号	105.00			45.00			6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乡村产业发展）伊州财农【2024】80号	450.00								450.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粮油单产提升行动）伊州财农【2024】72号	202.00			202.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生产能力提升）伊州财农【2024】72号	58.00			58.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伊州财农【2024】72号	29.40		29.4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伊州财农【2024】72号	300.00			300.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	120.00		120.00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设）伊州财农【2024】72号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025年中央农业生态保护资金（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伊州财农【2024】67号	1,692.50			1,692.5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025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伊州财农【2024】67号	550.00		34.70	509.00			6.30				
213	01	48	渔业发展	2025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陆基圆池循环水大鲢养殖项目）伊州财农【2024】78号	49.00						49.00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025年中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5,544.00						5,544.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943.00		285.00	5,978.00			8,480.00		20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2025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号）	580.00						58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清水河镇西卡子村2025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65号）	1,250.00						1,25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芦草沟镇元宝山村2025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65号）	800.00						80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兰干镇茹先巴克村2025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65号）	1,000.00						1,000.00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霍城县芦草沟镇农科站村 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1,350.00						1,35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 2025 年财政衔接资金发展产业以奖代补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2,900.00			2,9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 2025 年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200.00								2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芦草沟镇 2025 年文旅产业振兴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1,500.00						1,5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芦草沟镇元宝山村 2025 年特色农产品展销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1,000.00						1,0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清水河镇泉水村 2025 年骆驼养殖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500.00						5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 2025 年财政衔接资金产业到户以奖代补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2,100.00			2,1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 2025 年小额贷款贴息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550.00			55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霍城县清水河镇西卡子村 2025 年辣	500.00						500.00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椒产业生产加工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号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 2025 年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152.00			152.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 2025 年中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伊州财农【2024】52 号）	77.00		77.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 2025 年雨露计划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276.00			276.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 2025 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136.00		136.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霍城县 2025 年自治区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伊州财农【2024】65 号）	61.00		61.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特定目标 3310209K	11.00		11.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58.59			2,458.59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5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伊州财金【2024】25 号）	1,573.00			1,573.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伊州财金【2024】29 号）	700.00			700.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特定目标 33102080	185.59			185.59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9.62	9.62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9.62	9.62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62	9.62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6,249.31	6,249.31			6,249.31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6,249.31	6,249.31			6,249.31				
特定目标 1010162U	494.11	494.11			494.11				
2024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36.07	136.07			136.07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45.58	145.58			145.58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55.33	55.33			55.33				
特定目标 0210087Y	200.00	200.00			200.00				
2023 年冬小麦商品种子补贴资金	16.85	16.85			16.85				
2024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	78.28	78.28			78.28				
特定目标 0210267R	78.38	78.38			78.38				
关于调整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项目	3.32	3.32			3.32				
2024 年自治区大豆种植补贴	279.17	279.17			279.17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267.88	267.88			267.88				
2024 年自治区第一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相关资金项目	1,182.79	1,182.79			1,182.79				
2024 年自治区畜牧种业保护提升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霍城县惠远镇文创展示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160.14	160.14			160.14				
霍城县惠远镇演武场建设项目	270.96	270.96			270.96				
霍城县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0.18	0.18			0.18				
霍城县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37.00	37.00			37.00				
霍城县 2024 年乡村基础设施完善建设项目	0.36	0.36			0.36				

编制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霍城县惠远镇农业滴灌带产业建设项目（二期）	2.10	2.10			2.10				
霍城县 2024 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州级资金）	57.10	57.10			57.10				
霍城县 2024 年产业到户项目（州级资金）	0.39	0.39			0.39				
2024 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农业农业机械报废更新项目	89.98	89.98			89.98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	700.00	700.00			700.00				
霍城县边境动物疫情监测站建设项目	45.00	45.00			45.00				
霍城县 2024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资金	254.15	254.15			254.15				
霍城县 2024 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1,594.20	1,594.20			1,594.20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8,502.5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单位收入预算 38,502.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401.24 万元，占 6.24%，比上年预算增加 401.67 万元，增长 20.09%，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二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基本工资标准提高，职工工资基数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9,821.28 万元，占 77.45%，比上年预算增加 20,468.04 万元，增长 218.83%，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本年度新增 2025 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2025 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2025 年雨露计划项目、2025 年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等乡村振兴项目。二是 2025 年度禁牧补贴和草蓄平衡补贴资金项目纳入年初预算收入，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2025 年农业政策性保险资金项目资金、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和粮油绿色高产高效），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乡村产业发展）比上年有所增加，因此纳入 2025 年初预算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有所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0.75 万元,占 0.08%,比上年预算减少 85.75 万元,下降 73.61%,主要原因是单位资金项目经费预算申请比上年减少,所以单位资金项目支出安排预算比上年有所减少。

财政拨款结转 6,249.31 万元,占 16.23%,比上年预算减少 6,718.41 万元,下降 51.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 2023 年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的结转。

三、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38,502.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01.24 万元,占 6.24%,比上年预算增加 401.67 万元,增长 20.09%,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二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基本工资标准提高,职工工资基数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36,101.34 万元,占 93.76%,比上年预算增加 13,663.88 万元,增长 60.90%,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本年度新增 2025 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2025 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2025 年雨露计划项目、2025 年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等乡村振兴项目。二是 2025 年度禁牧补贴和草畜平衡补贴资金项目纳入年初预算收入,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2025 年农业政策性保险资金项目资金、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和粮油绿色高产高效),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乡村产业发展)比上年有所增加,因此纳入 2025 年初预算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有所增加。

四、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222.5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222.5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5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128.4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农林水支出 31,546.18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种植业、渔业、农机、农垦、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等方面；住房保障支出 191.3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2,222.5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401.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1.67 万元，增长 20.09%，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二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基本工资标准提高，职工工资基数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29,821.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468.04 万元，增长 218.83%，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本年度新增 2025 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2025 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2025 年雨露计划项目、2025 年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等乡村振兴项目。二是 2025 年度禁牧补贴和草蓄平衡补贴资金项目纳入年初预算收入，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2025 年农业政策性保险资金项目资金、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和粮油绿色高产高效），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自治区农

业生产发展资金（乡村产业发展）比上年有所增加，因此纳入 2025 年初预算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56.53 万元，占 1.11%。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28.44 万元，占 0.40%。
- 3、农林水支出（类）31,546.18 万元，占 97.90%。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91.38 万元，占 0.5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2.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25 万元，增长 29.82%，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独生子女费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标准增加，相应预算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2.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6 万元，增长 25.99%，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独生子女费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标准增加，相应预算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1.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31 万元，增长 20.60%，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导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增资、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提高缴费基数增长，导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较上年大幅增长。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1.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0 万元，增长 26.97%，主要原因

一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导致行政单位医疗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增资、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等提高缴费基数增长，行政单位医疗预算较上年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75.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95万元，增长26.81%，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导致事业单位医疗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增资、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等提高缴费基数增长，事业单位医疗预算较上年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1.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6万元，增长15.2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706.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8.51万元，增长18.15%，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导致行政运行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增资、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等提高缴费基数增长，行政运行预算较上年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1,018.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4.32万元，增长19.24%，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导致事业运行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增资、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等提高缴费基数增长，事业运行预算较上年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2025年预算数为187.7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63万元，增长7.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中央动物防疫补助项目经费，相应预算增加。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为1,38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87.06万元，下降55.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霍城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资金减少，相应预算减少。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5年预算数为2,307.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29.91万元，增长1,202.3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和粮油绿色高产高效），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乡村产业发展），相应预算增加。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2025年预算数为709.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09.4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上年度在农业生产发展（项）中，本年度在农村合作经济（项）中体现。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项目、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生产能力提升项目等项目本年度年初纳入预算。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2,242.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42.5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2025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中央农业生态保护资金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项目年初纳入预算，相应预算增加。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2025年预算数为4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项目（陆基圆池循环水大鲵养殖项目）资金预算，相应预算增加。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2025年预算数为5,54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50.00万元，增长23.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相应预算增加。

1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为4,98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8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机构改革，按照单位工作安排，2025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2025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等持续性乡村振兴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相应预算增加。

1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5年预算数为9,25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25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机构改革，按照单位工作安排，芦草沟镇元宝山村2025年特色农产品展销建设项目、清水河镇泉水村2025年骆驼养殖配套设施建设项目、2025年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清水河镇西卡子村2025年辣椒产业生产加工建设项目、芦草沟镇2025年文旅产业振兴建设项目、2025年小额贷款贴息项目等持续性乡村振兴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相应预算增加。

1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71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13.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机构改革，按照单位工作安排，2025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2025年雨露计划项目、2025年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等持续性乡村振兴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相应预算增加。

19、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为2,458.5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8.66万元，增长70.7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助资金项目资金预算，相应预算增加。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1.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31 万元，增长 22.62%，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增加，导致住房公积金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增资、职务职级调整、正常晋升及津贴补贴标准等提高缴费基数增长，导致住房公积金预算较上年大幅增长。

六、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401.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42.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58.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54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2.52 万亩，其中新建高效灌溉面积 2.52 万亩；财政资金亩均补助 2200 元/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伊州财金【2024】2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金【2024】2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7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补贴种植业保险和养殖业保险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项目名称：2025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伊州财金【2024】29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金【2024】2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补贴种植业保险和养殖业保险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四）项目名称：2025年中央农业生态保护资金（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伊州财农【2024】67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92.5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水源涵养区禁牧面积138191.47亩，一般禁牧补助227142.9亩，草畜平衡区补助3461026.67亩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中央资金

补贴人数：预计1450人

补贴标准：水源涵养区禁牧 50 元/亩，一般禁牧区 6 元/亩，草畜平衡区 2.50 元/亩

补贴范围：水源涵养区、一般禁牧面积、一般禁牧草畜平衡区

补贴方式：村级上报乡镇审核县级复核后一卡通支付

发放程序：农户申报、核实公示、乡镇复核、核实认定、二次公示、录入系统、发放补贴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加快草牧业生产方式转变，促进牛羊生产高质高效发展；稳步提升农牧民收入水平和改善生活条件，为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生态文明

（五）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伊州财农【2024】67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秸秆还田生态效应监测点位及检测评价服务费 30 万元，项目实施主体奖补资金 509 万元、宣传培训、监督执法等工作经费 4.7 万元、生物质颗粒燃料炉具采暖试验经费 6.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伊州财农【2024】66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1.7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政府购买动物防疫服务补助 127.04 万元；购买人员防护保险份数为 79 份 4.74 万元；开展人畜共患病防控工作 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粮油单产提升行动）伊州财农【2024】7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支持农作物单产提升 202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生产能力提升）伊州财农【2024】7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支持合作社、家庭农场生产能力提升 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伊州财农【2024】7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9.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机手班 30 人、资金预算 5.12 万元；小麦单产提升班 30 人，资金预算 12.14 万元；玉米单产提升班 30 人，资金预算 12.1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伊州财农【2024】7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霍城县乡镇 0.5 万亩小麦进行统一“耕种防收”，预算总额 50 万元，2.5 万亩玉米进行统一“耕种防收”，预算总额 2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一）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伊州财农【2024】7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 92 万元、特聘农技员补助共 14.4 万元、提升基层农技推广队伍素质能力培训 5 万元、农技人员下乡服务交通费 2.6 万元（车辆燃油费）、特聘专家技术指导服务费用 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二）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一喷三防、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伊州财农【2024】7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33.0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小麦“一喷三防”补助资金33.06万元、玉米绿色高产高效项目资金4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2025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伊州财农【2024】73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19.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补贴新购置476台农机具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中央资金

补贴人数：预计293户

补贴标准：1.93万/台

补贴范围：购买农机具的农户

补贴方式：村级上报乡镇审核县级复核后一卡通支付

发放程序：农户申报、核实公示、乡镇复核、核实认定、二次公示、录入系统、发放补贴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农业机械化技术进步，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发展现代农业，繁荣农村经济，提高农民收入，及时稳定农业生产，推进农业发展和推动农村社会进步有重大意义

（一十四）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畜牧业发展）伊州财农【2024】73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畜牧良种补贴主要购置西门塔尔冻精 54 万元、补贴专用肉羊种公羊 31.6 万元、其他种公羊 11.9 万元，3 种公牛 2.5 万元；粮改饲项目 300 万元计划种植青贮面积 1.86 万亩，收贮青贮玉米 12.4 万吨。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五）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陆基圆池循环水大鲵养殖项目）伊州财农【2024】78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总投资预算为 49 万元，用于砖混结构养殖池建设、尾水处理池改造、配套进排水系统安装及电力安全保障；新建养殖大棚建造 1 座 29.376 万元。陆基养殖桶及其配件、循环管道系统 3 组 2.154 万元，陆基养殖区地基处理 864 m² 4.32 万元，共 35.85 万元。其余配套设施共 13.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六）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伊州财农【2024】58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发放小麦补贴面积 6 万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中央资金

补贴人数：2581 人

补贴标准：230 元/亩

补贴范围：霍城县小麦种植户

补贴方式：村级上报乡镇审核县级复核后一卡通支付

发放程序：农户申报、核实公示、乡镇复核、核实认定、二次公示、录入系统、发放补贴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推动粮食生产能力稳步提升

（一十七）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伊州财农【2024】76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7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发放小麦补贴面积 6 万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自治区资金

补贴人数：2581 人

补贴标准：冬小麦补贴标准 230 元/亩

补贴范围：霍城县小麦种植户

补贴方式：村级上报乡镇审核县级复核后一卡通支付

发放程序：农户申报、核实公示、乡镇复核、核实认定、二次公示、录入系统、发放补贴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推动粮食生产能力稳步提升

（一十八）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畜牧业生产发展）伊州财农【2024】80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发放补助 45 万元，采购品种改良设施设备装备体系建设，支持更新输精枪、显微镜、兽用 B 超仪的等品种改良设施设备及冻精、液氮储存设备等 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乡村产业发展）伊州财农【2024】80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汇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甜菊糖苷、绿原酸提取项目（二期）及甜叶菊糖精制项目建设甜叶菊生产线 8 条，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超低排放循环流化床改造项目建设锅炉房 1 个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农业防灾减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伊州财农【2024】8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8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
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5.9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果子沟公路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流通监管 20 万元；政府
购买服务防疫服务，79 名防疫员每个防疫员 500 元，合计 3.95 万元；实施强
制免疫“先打后补”8 万元；动物、动物产品落地监管 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一) 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财政衔接资金发展产业以奖代补项
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9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当年引进符良种能繁母牛、母骆驼、母羊(饲养 3 个月
以上)，自繁良种母牛、母骆驼、母羊(饲养 3 个月以上)，玉米种植、庭院经
济、外出务工等的按照标准给与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二) 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伊州
财农【2024】5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脱贫人口和监测户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就业，增加脱贫人口收入，补贴标准 1081 元/月/人，共计补贴 200 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人数：预计 200 人

补贴标准：1081 元/月/人

补贴范围：脱贫人口和监测户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就业

补贴方式：对脱贫人口和监测户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每人每月补贴 1081 元

发放程序：乡村上报摸排符合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就业人员，县级审核后公示，公示期满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开发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解决脱贫户和监测户临时就业问题，确保特殊群体有事干、有收入、能增收。

（二十三）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霍城县扶贫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200.00 万元，对扶贫龙头企业进行贷款贴息，按照贷款实际利率（年利率不超过 5%）进行贴息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四) 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农村饮水管网 19 公里，其中：芦草沟镇果子农业社区新建设 PE110 主管 1.7 公里，喀拉苏村新建 PE63 主管 1.5 公里，长山梁子村新建 PE90 主管 3.5 公里；三官乡上三官村 PE250 主管 1.6 公里，沙湾村 PE63 主管 1.2 公里；大西沟镇上大西沟村 PE110 主管 7 公里；兰干镇中心村 PE63 主管 5.3 公里，五一牧场村 PE110 主管 0.5 公里，水定镇沙海庄子村 PE110 主管 3.7 公里，配套入户管、阀门井、闸阀井、路面恢复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五) 项目名称：霍城县芦草沟镇 2025 年文旅产业振兴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以餐饮住宿、特色产品交易，文化体验为主的一站式旅游服务设施，总建筑面积 3200 平方米，并配套道路、停车场、水电暖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六) 项目名称：霍城县芦草沟镇元宝山村 2025 年特色农产品展销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特色农产品展销场所2700平方米，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十七）项目名称：霍城县清水河镇泉水村2025年骆驼养殖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骆驼产品展销场所1000平方米，挤奶厅1000平方米，草料棚500平方米，并配套水、电、粪污处理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十八）项目名称：霍城县2025年中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伊州财农【2024】52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7.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霍城县2025年2025年辣椒产业生产加工建设、霍城县2025年骆驼养殖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霍城县2025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等项目档案管理、项目其他建设费用如设计等费用支出，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九）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财政衔接资金产业到户以奖代补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当年引进符良种能繁母牛、母骆驼、母羊(饲养 3 个月以上)，自繁良种母牛、母骆驼、母羊(饲养 3 个月以上)，玉米种植、庭院经济、外出务工等的按照标准给与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雨露计划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7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补助资金 276 万元，对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子女就读中、高职在校学生每人每年补助 3000 元，补助中、高职学生 920 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补贴人数：预计 920 人

补贴标准：标准为 3000 元/人

补贴范围：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子女就读中、高职在校学生

补贴方式：对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子女就读中、高职在校学生每人每年补助 3000 元

发放程序：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生提交资料申请，县乡村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公示公告，公示期满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保障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享受雨露计划家庭子女全面接受中、高职教育，提高就读学生技能技术水平，为稳定就业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十一）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小额贷款贴息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脱贫户（三类户）小额贷款进行贴息，按照小额贷款的实际利息给予补助，最高贴息贷款金额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二）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3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 8 个村进行村庄规划编制，每个村规划编制费用不超过 1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三）项目名称：霍城县清水河镇西卡子村 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 DN300 主管网 12.57 公里，DN100 支管网 10.6 公里，并配套检查井、跨路顶管、路面恢复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四）项目名称：霍城县芦草沟镇元宝山村 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 DN300 排水主管网 6.65 公里，DE110 支管 4.29 公里，DE90 压力管 1.85 公里，并配套一体化提升泵站、道路恢复、渠道恢复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五）项目名称：霍城县兰干镇茹先巴克村 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 DN300 排水主管网 11 公里，DN100 支管 6.5 公里，PE110 压力管 2.5 公里，并配套一体化提升泵站、道路恢复、渠道恢复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六）项目名称：霍城县芦草沟镇农科站村 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6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3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 DN300 排水主管网 12.8 公里，压力管 1 公里，并配套一体化提升泵站、道路恢复、支管等相关附属设施。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七）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5 年自治区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伊州财农【2024】6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6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霍城县排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费和监理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八）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33102080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85.5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三十九）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3310209K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四十）项目名称：霍城县清水河镇西卡子村 2025 年辣椒产业生产加工
建设项目--伊州财农【2024】5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农【2024】5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购置带式干燥机 1 台（订制 48 米长 3 米宽 7 层）、色选
机（LS1920-2）2 台、上料机（配套 QJX-1500）3 台、出料机（配套 QJX-1500）
3 台、传送带（SS800 型 15M）1 台等相关设备，支持辣椒产业发展。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9.6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9.6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6.42 万元，增长 200.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和上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无增长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和上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无增长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6.42 万元，增长 200.6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本年度单位公务用车数量增加，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和上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无增长变化。

十一、 关于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6,249.3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6,249.3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冬小麦商品种子补贴资金 16.8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冬小麦商品种子补贴。
2. 2024 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农业农业机械报废更新项目 89.9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农机购置补贴。

3. 2024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36.0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267.8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700.00 万元，主要用于：滴灌设备、渠道建设、防护林、土地平整和改良等设施。

6.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145.5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7. 2024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78.28 万元，主要用于：加厚高强度地膜的补助、宣传材料培训及执法费用。

8. 2024 年自治区大豆种植补贴 279.1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大豆种植补贴。

9. 2024 年自治区第一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相关资金项目 1,182.7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2024 年霍城县能繁母羊见羔补母补贴资金、肉牛能繁母牛见犊补母补贴资金。

10.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55.33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1. 2024 年自治区畜牧种业保护提升项目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自治区支持优质畜（禽）产品产业集群建设（畜牧种业保护提升）项目种母羊给予补贴。

12. 关于调整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项目 3.32 万元，主要用于：技术人员能力提升费用。

13. 霍城县 2024 年产业到户项目（州级资金）0.39 万元，主要用于：引进符良种能繁母牛、母骆驼、母羊（饲养 3 个月以上），自繁良种母牛、母骆驼、

母羊(饲养3个月以上),玉米种植、庭院经济、外出务工等的按照标准给予补助。

14. 霍城县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资金254.1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项目暂未完工,2025年继续支付工程款。

15. 霍城县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州级资金)57.10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实施农村家庭卫生厕所改造建设,每户奖补1000元,2024年暂未支付完,2025年继续支付。

16. 霍城县2024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1,594.20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2024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暂未完工,2025年继续支付工程款。

17. 霍城县2024年乡村基础设施完善建设项目0.36万元,主要用于:2024年乡村基础设施完善建设项目一标段、二标段竣工决算费用。

18. 霍城县边境动物疫情监测站建设项目45.00万元,主要用于:伊犁州霍城县边境动物疫情监测站提升改造、改扩建200 m²,购置PCR仪1台、生物安全柜1个台、电泳仪1台、温箱2台、冰箱2台、离心机2台、酶标仪1台等实验室仪器设备。

19. 霍城县村庄规划编制项目37.0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霍城县11个村庄规划编制项目委托业务费。

20. 霍城县惠远镇农业滴灌带产业建设项目(二期)2.10万元,主要用于:新建800平方米苯板厂房一座,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由于暂未完工,2025年继续支付工程款。

21. 霍城县惠远镇文创展示体验中心建设项目160.14万元,主要用于:新建以清代复古文创商业市集、文旅体验中心、小商品交易为主的文旅体验和创业中心一个,由于工期不够,暂未完工,2025年继续支付工程款。

22. 霍城县惠远镇演武场建设项目 270.96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霍城县惠远镇演武场建设项目 1,200.00 万元，新建以承载历史文化体验活动、文创集市、小商品交易为主的演艺中心一个，总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配套水电暖及室外硬化等相关附属设施。

23. 霍城县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0.18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大西沟镇下大西沟村供水管网 53.5km 配套相关附属设施建设、2025 年支付竣工决算费用。

24. 特定目标 0210087Y200.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25. 特定目标 0210267R78.38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26. 特定目标 1010162U494.11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8.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6 万元，增长 23.5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霍城县乡村振兴局机关人员转隶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导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增长。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霍城县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 1,607.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78.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29.08 万元。

2025 年，霍城县农业农村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07.62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93.99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8,946.05 平方米，价值 1,258.34 万元。

2. 车辆 13 辆，价值 190.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2.8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17.08 万元；其他车辆 11 辆，价值 160.37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7.4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012.65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2243.5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35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9624.69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1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联系人		热米力	联系电话	13999419339	
年度绩效目标		2025 年，坚持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以推动，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推动农业产业链建设，促进一二三产有效融合，实现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全面推进霍城乡村产业振兴。农业农村局持续扛起保障粮食安全重任，积极发展乡村富民产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29,624.69	
			本级安排	2,597.83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稳定粮食种植面积	≥43.9 万亩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暨 2025 年工作思路	12
	数量指标	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2.52 万亩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暨 2025 年工作思路	15
	数量指标	创建县级粮食高产攻关田	≥18 个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暨 2025 年工作思路	15
	数量指标	蔬菜种植面积	≥3 万亩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暨 2025 年工作思路	12
	数量指标	制种玉米面积	≥5 万亩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暨 2025 年工作思路	12
	数量指标	霍城县骆驼产业扩栏扩产	=8000 峰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2

				况暨 2025 年工作思路	
	数量指标	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比重	≥6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霍城县产业发展引导资金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1.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1.00
项目总体目标		援疆资金作为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主要用于支持霍城涉农三大产业集群、五条特色产业链发展，以江阴援霍工作组专项资金为主体，结合霍城农业农村工作实际,支持农技示范推广 1 个，支持全国名特优新产品 2 个霍城县特色农产品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显著增强，经营主体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联农带农能力明显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农业经营主体数量（个）	≥3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数量（个）	≥2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农技示范推广项目数量（个）	≥1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执行准确率（%）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持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成本	≤6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支持农技示范推广项目成本	≤15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农机购置应用补贴					项目负责人	郭春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19.00	其中：财政拨款	91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3 号），农机购补贴 476 台，机具对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或生产经营组织购买农业机械给予补贴，提高农业机械化技术进步，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发展现代农业，繁荣农村经济，提高农民收入，及时稳定农业生产，推进农业发展和推动农村社会进步有重大意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台（套））	>=476	计划标准	167 台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植改饲结构调整面积（万亩）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牧区良种补贴数量（万份牛精液单位）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补贴资金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承担主体完成生产性能测定任务时间	=2025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率	=100%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行业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个）	>=293	计划标准	136 户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98.6	计划标准	98.8%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中央财政补助经费使用情况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6.12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陈江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273.00	其中：财政拨款	2,27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伊州财金[2024】25 号）和《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伊州财金[2024】29 号，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 29%以上，育肥猪保险 69%以上，为进一步促进农业保险持续健康发展，更好的服务“三农”通过财政部门保险费补贴政策支持，鼓励和引导农户、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推动农业保险市场化发展，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是真正降低灾害对农业生产。农民收入、农村发展的影响，进而更好地推进乡村振兴国家战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29%	行业标准	4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69%	行业标准	23%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绝对免赔额	=0	行业标准	=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风险保障水平	高于上一年	行业标准	高于上一年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保险机构理赔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风险保障总额	高于上一年	行业标准	高于上一年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农业保险综合利用率	<=20%	行业标准	16%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经办机构县级分支机构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投保农户满意度	>=90%	行业标准	97%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姜祝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伊犁州《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2 号）文件，结合霍城粮油作物种植实际，围绕三大产业集群、五条特色产业链，以有效提升玉米、小麦等重要农产品生产效益作为支持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的目标，重点支持全程机械化生产，整村或整乡镇集中连片推进的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带动规模经营。突出关键环节，重点补贴机械化耕地、整地，机械化播种，病虫草害机械化统防统治，机械化收获等环节的服务费用。坚持集中连片推进，本次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面积 3 万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万亩）	≥3 万亩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育社会化服务组织数量（个）	≥4 个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个）	=0 个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的家庭农场数量（个）	=0 个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高素质农民培育数量（个）	=0 个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基础农技人员培训数量（个）	=0 个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现代农业科技示范试验展示基地数量（个）	=0 个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服务农作物产量提升	提高	计划标准	-	13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执行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3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满意度（%）	=0%	计划标准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佟力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544.00	其中：财政拨款	5,54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耕地与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58 号，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2.52 万亩，其中新建高效灌溉面积 2.52 万亩。一是新建沉沙池，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二是新建滴管系统，促进耕地质量稳步提升；三是新建新建井房，通过项目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万亩）	=2.52 万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增高标准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2.52 万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万亩）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元/亩）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元）	=2200 元/亩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户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满意（%）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徐小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33.06	其中：财政拨款	433.0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4 号，小麦“一喷三防”补助面积 6 万亩，稳定种粮积极性，保障粮食面积稳定。以绿色发展为导向，以促进玉米增产和农民增收为目标，通过开展绿色高产高效行动，加强技术集成，示范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和效益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补助面积（万亩）	≥6	计划标准	13.31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创建数量（个）	=1	计划标准	-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数量（个）	=1	计划标准	-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玉米绿色高产高效及小麦“一喷三防”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玉米绿色高产高效及小麦“一喷三防”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措施落实完成时限	7 月 31 日前	行业标准	7 月 30 日	6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区节本增效水平（%）	≥5%	行业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采购小麦“一喷三防”费用	≤ =33.06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采购玉米绿色高产高效物资费用	≤ =40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个）	无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区病虫害危害损失率（%）	≤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导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粮改饲、良种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建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3 号，预计良种补贴 100 万元，粮改饲补贴 300 万元，预计发放冻精折含量 100 万剂，青贮补助 6 万吨以上。项目的实施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养殖业持续发展，提高农牧民养殖户收入，增强牛羊肉供给保障能力，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改饲结构调整面积（万亩）	>=1.86 万亩	计划标准	0.32 万亩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优质青贮饲料收储量（万吨）	>=7.44 万吨	计划标准	1.28 万吨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牧区良种补贴数量（万份牛精液单位）	=100 万剂	计划标准	111 万剂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台、套）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项目资金执行率（%）	>=9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良种补贴资金	=100 万	计划标准	111 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饲草料补贴金额	=300 万元	计划标准	51.2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无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个）	=0 户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农作物播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中央财政补助经费使用情况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建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7.73	其中：财政拨款	187.7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6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防灾减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82 号，强制免疫密度达到 90%以上，平均抗体合格率保持 70%以上，强制扑杀应补尽补，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保障畜牧业健康高质量发展，维护畜产品市场安全，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化服务组织村级防疫员个数	=79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春秋防检查免疫抗体合格率（除布病和包虫病外）（%）	>=70%	计划标准	7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春秋防检查养殖场户免疫密度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化服务组织村级防疫员补助金额	<=1.6 万元/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布病、包虫病等重点人畜共患病防控工作费用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果子沟公路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流通监管费用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布病、包虫病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	疫情保持平稳	计划标准	疫情保持平稳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姜祝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0.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伊犁州《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2 号）文件，鼓励 2 家合作社、3 家家庭农场规范提升，提升生产经营能力，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合作社数量（个）	≥2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家庭农场数量（个）	≥3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单产提升农作物数量（个）	≥1 个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农业生产托管全环节服务面积（万亩）	=0 万亩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高素质农民培育数量（个）	=0 个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基础农技人员培训数量（个）	=0 个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数量（个）	=0 个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3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规模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县作物单产水平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经营主体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满意度（%）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治区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50.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80 号，通过新疆汇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甜菊糖苷、绿原酸提取项目(二期)及甜叶菊糖精制项目建设甜叶菊生产线 8 条，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超低排放循环流化床改造项目建设锅炉房 1 个，扶持发展一批优质农产品加工基地，力争创建一批农产品加工园区，为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农产品加工园区项目数（个）	≥1 个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数（个）	≥2 个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色生鲜乳收购站标准化建设（个）	=0 个	计划标准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肉羊规模养殖场（企业、合作社）补助数量（个）	=0 个	计划标准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基层畜牧繁育改良站、配种站点设施装备配套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项目开展审计或检查督导覆盖率（%）	≥6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甜叶菊精糖加工生产线总投资（万元）	≤260 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锅炉改造项目总投资	≤190 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联农带农数量（户）	≥1000 户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	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标	标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建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5.00	其中：财政拨款	10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提升畜牧业生产发展，用于特色乳收购站改建和奶业生产及追溯平台建设等方面 15 万元，支持更新输精枪、显微镜、兽用 B 超仪等品种改良设施设备及冻精、液氮储存设备，配备同期发情药品试剂等投入 60 万元，推广肉羊生产经营新模式，对建立“场繁户育”联农带农肉羊新模式投入 30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色生鲜乳收购站标准化建设（个）	≥1 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肉羊规模养殖场（企业、合作社）补助数量（个）	≥1 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开设小畜配种站仪器设备	=14 套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畜禽繁育改良站、配种站点设施装备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色生鲜乳收购站标准化建设补助金额	=15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肉羊规模养殖场（企业、合作社）补助金额	=3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买开设小畜配种站仪器设备金额	=60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联农带农数量（户）	≥20 户	计划标准	-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有/无）	无	计划标准	-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徐小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8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5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6 号），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 6 万亩，引导农民自觉提升耕地地力，推动粮食生产能力稳步提升，促进种植业结构合理调整，确保全县农业经济健康发展和民生持续改善，着力构建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农业产业新发展格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万亩）	≥6 万亩	计划标准	12.77 万亩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元/亩）	≤ =230 元/亩	计划标准	230 元/亩	13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兑付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2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7 月 31 日前	计划标准	7 月 30 日前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单产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有/无）	无	计划标准	无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群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财政衔接资金产业到户已奖代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当年引进符合良种能繁母牛、母骆驼、母羊(饲养 3 个月以上)，自繁良种母牛、母骆驼、母羊(饲养 3 个月以上)，玉米种植、庭院经济、外出务工等的按照标准给与补助。目标 2：通过补贴的方式，增加农牧民生产积极性，扩大种养殖规模，增加脱贫户、监测户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受益补贴户数	2100 户	计划标准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类别数	18 种	计划标准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程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1 月 15 日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计划竣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引进良种能繁母牛补助	≤400 0 元/头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繁扩增的良种母牛	≤300 0 元/头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引进良种能繁母羊补助	≤400 元/只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繁扩增的良种母羊	≤300 元/只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引进良种能繁母骆驼补助	≤500 0 元/峰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繁扩增的良种母骆驼	≤400 0 元/峰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庭院经济每亩补助	≤100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0 元/ 亩					
		玉米单产提升 3%以上的	≤150 元/每 亩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疆外务工补助	≤200 0 元/ 人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疆内务工补助	≤100 0 元/ 人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州内县外务工补助	≤200 元/人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实施节水滴灌灌溉模式补 助	≤30 元/每 亩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主创业生产或经营面积 在 20 平方米(含)以上补助	≤200 0 元/ 户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主创业生产或经营面积 在 20 平方米以下补助	≤100 0 元/ 户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或扩建砖混结构青贮 窖达 20m3	≤100 0 元/ 座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实施耕地冬翻补助	≤15 元/每 亩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母牛用性控冻精配种并定 胎补助	≤200 元/头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母羊采用人工授精配种并 定胎	≤40 元/只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有效带动脱贫户、监测户 发展自主经济, 提高收益	有效 带动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3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财政衔接资金发展产业以奖代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9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当年引进符合良种能繁母牛、母骆驼、母羊(饲养 3 个月以上)，自繁良种母牛、母骆驼、母羊(饲养 3 个月以上)，玉米种植、庭院经济、外出务工等的按照标准给与补助。目标 2：通过补贴的方式，增加农牧民生产积极性，扩大种养殖规模，增加脱贫户、监测户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受益补贴户数	2900 户	计划标准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类别数	18 种	计划标准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程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1 月 15 日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计划竣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引进良种能繁母牛补助	≤400 0 元/头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繁扩增的良种母牛	≤300 0 元/头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引进良种能繁母羊补助	≤400 元/只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繁扩增的良种母羊	≤300 元/只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引进良种能繁母骆驼补助	≤500 0 元/峰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繁扩增的良种母骆驼	≤400 0 元/峰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庭院经济每亩补助	≤100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0 元/ 亩					
		玉米单产提升 3%以上的	≤150 元/每 亩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疆外务工补助	≤200 0 元/ 人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疆内务工补助	≤100 0 元/ 人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州内县外务工补助	≤200 元/人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实施节水滴灌灌溉模式补 助	≤30 元/每 亩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主创业生产或经营面积 在 20 平方米(含)以上补助	≤200 0 元/ 户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自主创业生产或经营面积 在 20 平方米以下补助	≤100 0 元/ 户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或扩建砖混结构青贮 窖达 20m3	≤100 0 元/ 座	计划标准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实施耕地冬翻补助	≤15 元/每 亩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母牛用性控冻精配种并定 胎补助	≤200 元/头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母羊采用人工授精配种并 定胎	≤40 元/只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有效带动脱贫户、监测户 发展自主经济, 提高收益	有效 带动	计划标准		3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3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6.00	其中：财政拨款	13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对 8 个村进行村庄规划编制，每个村规划编制费用不超过 17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村庄数	8 个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审核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89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单个村庄规划编制费用	≤17 万元/个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受益乡镇数量	8 个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乡镇和行政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项目负责人	方海晶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40	其中：财政拨款	29.4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2 号。2025 年霍城县计划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训 90 人，其中农机手培训 30 人，小麦种植管理技术培训 30 人，玉米种植管理技术培训 30 人。紧紧围绕霍城县“三农”重点工作开展高素质培育工作，聚焦乡村人才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不断提升农牧民综合素质和生产技术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的农民合作数量（个）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支持的家庭农场数量（个）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服务面积（万亩）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高素质农村培育数量（人）	>=90人	计划标准	130 人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基层农技人员培训数量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展示基地数量（个）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训考核合格率	>=85%	计划标准	80%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培育完成时限	2025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标准	-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农机手资金	<=5.13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高素质农民培育小麦单产提升资金	<=12.137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高素质农民培育玉米单产提升资金	<=12.137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素质农民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	明显增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规模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县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作物单产水平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徐小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2 号）文件要求，一是以粮食安全为侧重，遴选推广小麦、玉米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 95%以上；主推品种 15 个；主推技术 4 个。二是加强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打造 2 个农业科技示范基地。三是提升基层农技推广队伍素质能力，遴选 50 名农技骨干人才参加县级或以上部门举办的连续不少于 5 天的脱产业务培训。四是加强科技主体培育，计划全县培育科技示范主体 20 个。五是实施特聘计划，全县计划招聘 15 名特聘农技员。六是加强村级服务站建设工作，对已建成的村级服务站进行考察评估。七是加强农技推广信息化工作步伐，引导广大农技人员、专家等通过 APP，微信群等开展问题解答互动交流等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农技人员培训数量（人）	=5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数量（个）	=2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聘农技员（个）	=15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个）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支持的家庭农场数量（个）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服务面积（万亩）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高素质农民培育数量（个）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培育奶业新型经营主体数量（个）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示范基地建设成本	<=92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提升基层农技推广队伍素质能力	<=5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特聘农技员	<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原始凭证

			=14.4 万元				分	
		农技人员下乡服务交通费	< =2.6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特聘专家技术指导服务费 用	<=6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 题	无	计划标准	-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 效益 指标	规模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县 作物单产水平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培育对象对培育基地满意 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799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2.00	其中：财政拨款	15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脱贫人口和监测户无法离乡、无业可扶且有能力的，通过临时开发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就业，增加脱贫人口收入，补贴标准 1081 元/月/人，共计补贴 200 人；目标 2：通过开发临时性公益性岗位，解决脱贫户和监测户临时就业问题，确保特殊群体有事干、有收入、能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20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72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627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1081 元/月/人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金额	≥151.3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200 人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799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龙头企业进行贷款贴息，按照贷款实际利率（年利率不超过 5%）进行贴息补助；目标 2：解决龙头企业在产业发展中资金短缺问题，为龙头企业扩大生产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受益龙头企业 2 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贷款贴息龙头企业数量	≥2 家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贷款贴息年利率	≤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贴息支出金额	≤200 万元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扶贫龙头企业数	≥2 家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扶贫龙头企业提供就业岗位	≥30 个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受益扶贫龙头企业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80.00	其中：财政拨款	5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建农村饮水管网 19 公里，其中：芦草沟镇果子农业社区新建设 PE110 主管 1.7 公里，喀拉苏村新建 PE63 主管 1.5 公里，长山梁子村新建 PE90 主管 3.5 公里；三宫乡上三宫村 PE250 主管 1.6 公里，沙湾村 PE63 主管 1.2 公里；大西沟镇上大西沟村 PE110 主管 7 公里；兰干镇中心村 PE63 主管 5.3 公里，五一牧场村 PE110 主管 0.5 公里，水定镇沙海庄子村 PE110 主管 3.7 公里，配套入户管、阀门井、闸阀井、路面恢复等相关附属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	≥26 公里	计划标准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931	计划标准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供水管网平均造价	≤22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数	≥500 人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居民生活饮水问题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户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对脱贫户（三类户）小额贷款进行贴息，按照小额贷款的实际利息给予补助，最高贴息贷款金额 5 万元；目标 2：通过提供贴息贷款资金，对有发展生产意愿的脱贫农户及监测对象提供资金支持，提高和拓展增收致富的能力，受益脱贫户 3000 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贴息脱贫户和监测户数量	≥300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及乡镇数量	10 个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利率	0.0435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额贷款财政贴息支出金额	≤550 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和监测户	≥3000 户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和监测户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雨露计划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76.00	其中：财政拨款	27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财政补助资金 276 万元，对脱贫户和监测户家庭子女就读中、高职在校学生每人每年补助 3000 元，补助中、高职学生 920 人；目标 2：保障享受雨露计划家庭子女全面接受中、高职教育，提高就读学生技能技术水平，为稳定就业打下坚实的基础，受益脱贫户 920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脱贫户和监测户子女人数	920 人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发放总金额	276 万元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接受补助的学生中脱贫户和监测户子女占比	100%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结束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脱贫户和监测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	3000 元/学年	计划标准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920 人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8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受助家长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7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中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7.00	其中：财政拨款	7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做好项目的前期工作，为后期实施项目提供必要条件；目标 2：用于项目档案管理、项目其他建设费用如设计等费用支出,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衔接资金项目数量	≥8 个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第三方服务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前期费（**万元）	≤75 万元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我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水平，帮助衔接资金项目有序合规开展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使用年限（≥**年）	≥1 年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衔接资金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5 年自治区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1.00	其中：财政拨款	6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做好项目的前期工作，为后期实施项目提供必要条件；目标 2：用于项目档案管理、项目其他建设费用如设计等费用支出,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衔接资金项目数量	≥8 个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第三方服务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前期费（**万元）	≤59 万元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我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水平，帮助衔接资金项目有序合规开展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使用年限（≥**年）	≥1 年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衔接资金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兰干镇茹先巴克村 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建 DN300 排水主管网 11 公里，DN100 支管 6.5 公里，PE110 压力管 2.5 公里，并配套一体化提升泵站、道路恢复、渠道恢复等相关附属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	≥20 公里	计划标准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管网单位成本	≤50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村庄的排水能力，改善当地环境	有限改善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受益群众数	≥1000 人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芦草沟镇 2025 年文旅产业振兴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以餐饮住宿、特色产品交易，文化体验为主的一站式旅游服务设施，总建筑面积 3200 平方米，并配套道路、停车场、水电暖等相关附属设施。目标 2：通过旅游服务商业中心的建成，推动当地的旅游业发展，提高农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增加群众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旅游服务商业中心面积	≥32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旅游服务商业中心单位成本	≤0.46 万元 /平方米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就业人数	≥5 人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当地的旅游业发展，有效提高群众收入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芦草沟镇农科站村 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建 DN300 排水主管网 12.8 公里，压力管 1 公里，并配套一体化提升泵站、道路恢复、支管等相关附属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	≥13公里	计划标准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管网单位成本	≤100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村庄的排水能力，改善当地环境	有限改善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受益群众数	≥1000人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芦草沟镇元宝山村 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建 DN300 排水主管网 6.65 公里，DE110 支管 4.29 公里，DE90 压力管 1.85 公里，并配套一体化提升泵站、道路恢复、渠道恢复等相关附属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	≥12 公里	计划标准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管网单位成本	≤66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村庄的排水能力，改善当地环境	有限改善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受益群众数	≥1000 人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芦草沟镇元宝山村 2025 年特色农产品展销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特色农产品展销场所 2700 平方米，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目标 2：通过新建特色农产品展销场所，为当地居民提供便利的生产经营条件，提升当地群众经济收入，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建筑面积	≥27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成本	≤0.37 万元 /平方米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年增收	≥5 万元/年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就业人数	≥5 人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清水河镇泉水村 2025 年骆驼养殖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新建骆驼产品展销场所 1000 平方米，挤奶厅 1000 平方米，草料棚 500 平方米，并配套水、电、粪污处理等相关附属设施。目标 2：通过新建骆驼产品展销场所等配套设施，满足当地牧民养殖骆驼需求，提升当地群众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骆驼产品展销场所面积	≥10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挤奶厅面积	≥10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草料棚面积	≥5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0.2 万元/平方米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年增收	≥10 万元/年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就业人数	≥2 人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清水河镇西卡子村 2025 年辣椒产业生产加工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购置带式干燥机 1 台（订制 48 米长 3 米宽 7 层）、色选机（LS1920-2）2 台、上料机（配套 QJX-1500）3 台、出料机（配套 QJX-1500）3 台、传送带（SS800 型 15M）1 台等相关设备，支持辣椒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设备数	≥10 台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设备种类	≥5 种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购买设备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01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平均单价	≤50 万元	计划标准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年增收	≥5 万元/年	计划标准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	≥50 人	计划标准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带动增加就业人数	≥2 人	计划标准		9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清水河镇西卡子村 2025 年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堃 138997175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建 DN300 主管网 12.57 公里，DN100 支管网 10.6 公里，并配套检查井、跨路顶管、路面恢复等相关附属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	≥22公里	计划标准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45658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992	计划标准		11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管网单位成本	≤56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村庄的排水能力，改善当地环境	有限改善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受益群众数	≥1500人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项目负责人	米克拉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67 号）文件，完成建设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 1 个，开展宣传培训不少于 1 次，开展秸秆还田生态效益监测点位及检测评价工作 1 次，项目实施主体数量不少于 3 个，购买生物质炉具数量不少于 3 个。构建秸秆利用为纽带的循环农业模式，完善农作物秸秆“收储运”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个）	=1 个	计划标准	-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宣传培训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秸秆还田生态效应监测点位及检测评价工作	=1 次	计划标准	-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实施主体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生物质颗粒燃料炉具数量	>=3 套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秸秆综合利用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奖补资金补贴比例	<=30%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政府采购率	>=90%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发放到位时间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生物质颗粒燃料炉具采购时限	=2025 年 10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秸秆还田生态效应监测点位及检测评价服务费	<=3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实施主体奖补资金	<=509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宣传培训、监督执法等工作经费	<=4.7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生物质颗粒燃料炉具采暖 试验经费	< =6.3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 题	无	计划标准	-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农牧民对草原禁牧补与草 畜平衡奖励政策实施的满 意度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发展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张建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9.00	其中：财政拨款	4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伊州财农[2024]7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推动霍城县渔业发展，拟建造仿野生种鲢养殖池一套，大鲢养殖对环境、水源的要求较高。场地位于霍城县芦草沟镇元宝附近，海拔 800 米左右，地理位置优越和水源纯净充足，非常适合大鲢的生长和繁衍。有利于提升我县渔业高质量发展，扩大大鲢养殖规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陆基养殖水体及附属渔业养殖设施建设与升级（m2）	≥864平方米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养殖大棚数量	=1 座	计划标准	-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10月30日后项目执行逾期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5年6月	计划标准	-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5年10月	计划标准	-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造养殖大棚金额	≤35.85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设施购置及安装金额	≤13.15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水产品稳产保供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建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92.50	其中：财政拨款	1,692.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67 号,水源涵养区禁牧面积 138191.47 亩,一般禁牧补助 227142.9 亩，草畜平衡区补助 3461026.67 亩。通过实施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以下简称草原补奖政策),继续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引导农牧民合理配置载畜量，科学利用天然草原，促进草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加快草牧业生产方式转变，促进牛羊生产高质高效发展;稳步提升农牧民收入水平和改善生活条件，为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生态文明、维护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个）	=0 个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水源涵养区禁牧面积	=138191.47 亩	计划标准	138191.47 亩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一般禁牧补助面积	=227142.90 亩	计划标准	227142.90 亩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草畜平衡区补助面积	=3461026.67 亩	计划标准	3461026.67 亩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秸秆综合利用率	=0%	计划标准	-	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发放到位时间	9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9 月 30 日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涵养禁牧区补助标准	=50 元/亩	计划标准	50 元/亩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一般禁牧区补助标准	=6 元/亩	计划标准	6 元/亩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草畜平衡区补助标准	=2.50 元/亩	计划标准	2.50 元/亩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有/无）	无	计划标准	无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	农牧民对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政策实施的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标	标	满意度						
---	---	-----	--	--	--	--	--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单位有 2 个涉密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196.59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2月11日